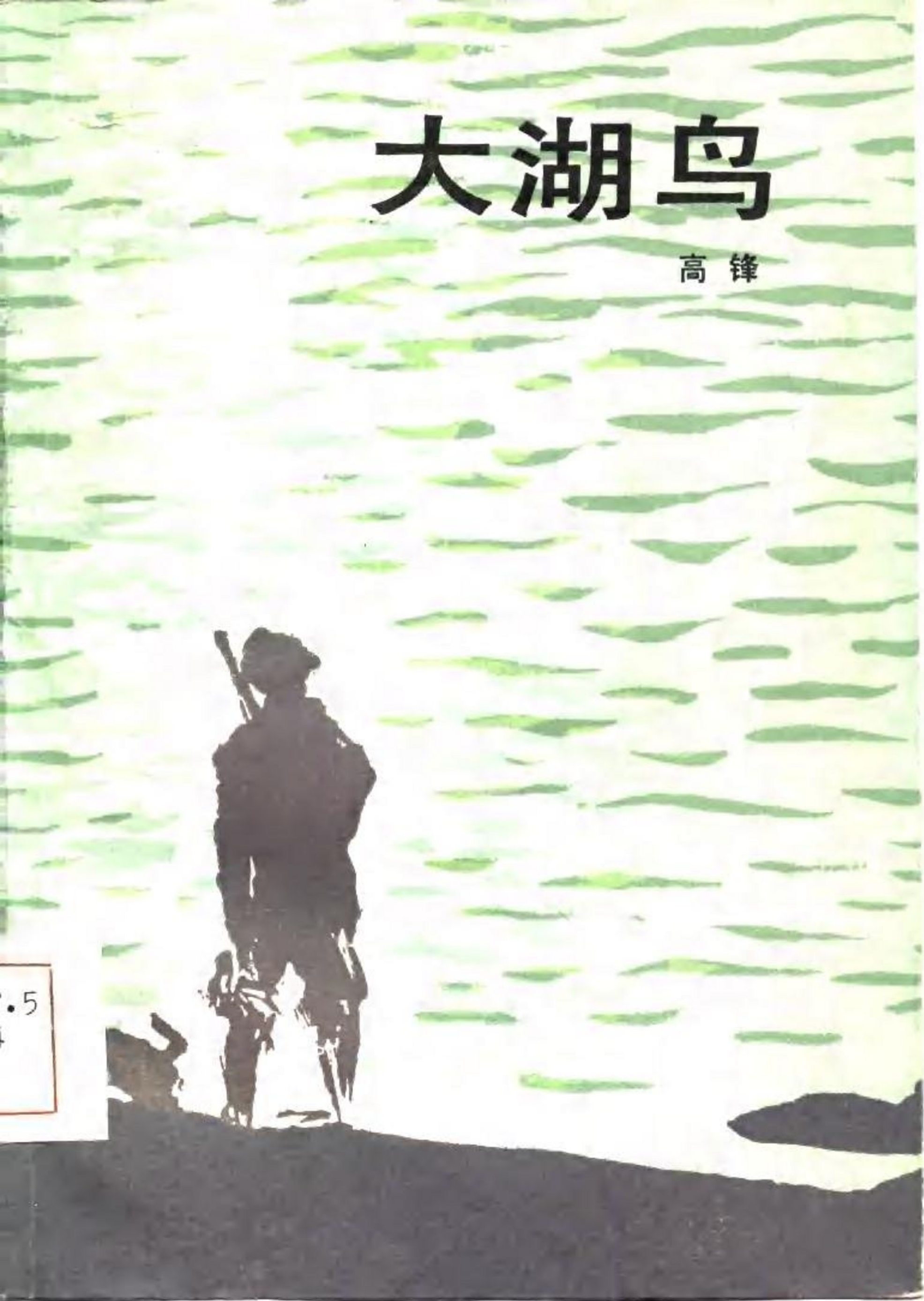


大湖鸟

高 锋

•5



I247.5
1624

3

BK77113

大湖鸟

高峰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封面设计 梁 珊
责任编辑 李庆西 曹布拉

大 湖 鸟

高 锋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杭州武林路125号)

浙江印校印刷厂排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216,000 印数40,001—8,950

1985年7月第1版

1985年7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: 10317·244

定 价: 1.10 元

内 容 提 要

章仪凤是“源兴泰”羽扇店的最后一个传人，为制作祖传“玉带扇”四处寻访白鹤翎毛，在屡遭碰壁之后，竟而捐弃宿怨，去找自己过去的仇人——太湖南岸最后一个打鸟汉子鱼狗老爹。然而，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下，“最后一个”们终于陷入悲凉的英雄末路。作品描述了这些人物在新旧交替时代的心理状态和生活观念，并通过青年画家莫亚的艺术追求实现了历史的延续与反思，在否定中昭示着传统文化的永久魅力。

第一章

青滩十八村的鸟市，繁荣了一阵子，如今已衰落了。

其实，在太湖南岸，鸟市的繁荣只不过一二百年光景。名气打得最响的那几年，行世的还是光绪的年号，玩刀耍枪被世人十分看重。城里一些混不下去的脚夫、小贩，连同遭官兵追缉的私盐贩子和丢了产业的鸦片鬼，都混来十八村落草，置几杆枪，跟村里的打鸟汉子一道，出没在南岸百里芦滩，替鸟市挣得不少好名声。此后轮到光绪下台，宣统皇帝三年告终之后，这帮子外路人便发现，天下已到用人之时，只须往脸上抹几把锅灰，下湖去当当强盗，想必比打鸟做生意快活得多；既是乱世，少不得英雄起家，倘使投上个军，扒皇陵也不在话下。他们丢下鸟市和几十具罹难于泥沼的尸骨，旋风似地离去了。

当然，世事纷杂，原来就有聚久必散的道理。青滩十八村的打鸟汉子们，并没有被这场旋风搅昏了头。他们想得开通，祖上开创的这份家业，历尽千辛万苦，只有靠正宗的后辈人守着才算牢靠；再说，守家护业的福气，本来就不该让那帮外路人匀了去胡乱受用。

“老话一句，一拳难打四狗，一人难养四口。鸟市碗小，养不住大肚汉了！”

十八村人这么说，点着火，烧了外路人留下的茅寮。他们仍旧同以往一样，支撑着鸟市，仍旧带着些许藐视的眼光，同菰州城来的客商打着交道。

他们已经习惯同城里人打交道了。在他们看来，城里人一到街面上，便分得出各色档子。给饭庄卤铺跑腿的伙计，相中的是鸟肉，拣些铁砂嵌得少，肉膘厚实的新鲜货色，用铁勾子吊了，在秤面上给骨头爪子扣个份量，装满几大筐子，唤上两个船老大，雇条当天来回的木船运往城里交差。那些腰眼里挂块打簧金表，手指头上套个玉镯的白相客，平日在城里见惯杀头场上开斩的事情，也想亲手叫个活物见见红，便借着看太湖景致的名头，上这儿来逛一趟，拎几只活鸟，回去给它吃刀子。而实实在在走鸟市的，是身穿竹布长衫的手艺人。他们在城里开着制作羽毛扇的作坊，讲究禽羽的品种花色，凡合他们胃口的大禽羽毛，如青庄、灰雁、天鹅、仙鹤、淘河鸟、芝麻鸟……，不论“刀翎”还是“窝翎”，统统买下。吩咐卖主拿不中用的皱毛按只将羽片扎成小把儿，往他们随身带来的大麻袋里装，照把付钱。出的价，也不打很厉害的折扣。他们知道鸟市有规矩，看重义气，叫做“铜钿算得清，义气买不来”，谁要在铜钿银子上翻花腔，打鸟汉子宁可朝羽毛撒泡尿，也不会出手的。

每每到了秋后霜重的季节，买羽毛的客人就出现在鸟市的街面上了，拱拳向十八村人贺个大吉大利。他们说：

“老哥，落霜喽！恭喜恭喜，满把手气！”

所谓鸟市的街面，旧日的老主顾们也是熟透了的，不过

是一条夹在雨溜瓦屋草舍中间的泥路罢了。在乌市最兴旺的那些年头，那路上，一年四季湿漉漉的，象水乡小镇的临水码头，滑脚，腥气扑面。这地方难得见到日头，阴凉得很。早晨时候，从太湖的湖面上平射过来的阳光，被村外高高的芦苇坝挡住了，难得透进来；到了午间，太阳悬在头顶，才有几块亮斑，杂七杂八地象膏药一样糊在路心的青石板上。大约怕人犯啥忌讳，住街面两旁的打鸟人家，眼目中容不得鸟血，每当他们把鸟篓子拎出家门，总要给路面冲几桶湖水，讨个吉门利市。这样，路也就终日不干。

老客商倒好说，初来乍到的人进了乌市，便会觉得这路实在修得粗糙，龟壳一般，有个中间隆起、两旁塌落的斜面，简直踏不落脚去。见人皱眉，乌市人便解释说，路面这样修，是有讲究的。污水从斜面上过，顺一条小石沟流入村子尽头的一口阴井，盛满了，那水自会穿过一片水柳树林子，淌入太湖滩地。

树林子旁，有座小龙庙。早先曾是十八村人祭神禳灾的中心。虽说几乎每家都有一两尊猫一般大小的泥菩萨供在神龛里，但只是逢年过节的时候点一炷裹头香，磕几个响头，算不得太起作用。碰上与全村人有关的大事，譬如村里哪家的打鸟男人被渔民杀了，哪片芦滩无端地起了大火，出湖打鸟的舢舨撞了暗礁……他们免不了要由乌市的首领带着，开了庙门，给那尊似龙非龙、似人非人的菩萨烧一炉羽毛，供上几钵头鸟肉，齐齐地跪下，发一通誓，随后再唱一支祖宗传下的带有复仇意思的歌谣。据说后来这尊神被一个过路的徽州人识破，原来它是一块被涂了泥巴、描上金漆的太湖石，毫无灵气的。十八村人一怒之下，将它砸了，庙门从此

变得荒疏。自从鸟市衰败以后，庙顶头的螭虬翘角也遭了雷击，很作孽相地耷拉着，象只挂在竹竿上曝晒的腌鸟；对邻的一角虬脊，也不再具有吸水灭火的威风，摇摇欲坠，朝着过往行人做出可怜巴巴的模样。

小龙庙尽管破烂，却是鸟市的入口处。只须朝南走几步，就能望见街面上的景致了。城里来的客商泊了船，撩长衫上了埠头，常常不是直奔街面而去，而是慢腾腾地拐到庙前，走一个转身。他们有经验，真有本事的打鸟汉子是不肯混杂在街上的，除非手气不好，篓子里装的都是不起眼的斑鸠、野鸭、苇莺……

如今，在菰州城里，几乎很少有人知道鸟市的底细了。老辈人偶尔谈起，不过是凭着念念旧事的兴致，仿佛那是本发黄古书。至于打鸟汉子，也没人再念叨他们。

不过，眼下出现在鸟市上的章仪凤，对这儿一点也不眼生。尽管这条街已变得叫人记不起当初的貌相来了，而在他的脑子里，依旧是过去的那个鸟市，依旧是从前那些打鸟汉子。

近几年，章仪凤象候鸟那样准时地来来往往，把整个秋季和冬季都消磨在这个湖岸村子里。他是个瘦子，头顶早已秃了，长在耳朵后边的发丝倒还浓密，象塞着两束灰鹤的腹毛。他尖削的下巴上，有绺短须，焦黄色的，一如上好的烟丝。有人见他时常掏出把袖珍剪刀剪着这绺胡子，修理羽毛似的小心翼翼。他走路的步法没多少讲究，和衰老的苍鹭差不多，长腿迈得既迟疑又不稳当，大概关节有毛病，稍稍带点瘸。村子里上年纪的人还记得，当年，他好象来过鸟市，挑选羽毛的时候，难得开口说话；但当他觉得眼力不够，非

要问上一句时，便露出一嘴坏牙，油亮漆黑，给人以抽鸦片的印象。如今，他的牙齿考究了，装了副叫老头儿们见了羡慕不已的假牙，说起话来，满嘴咯咯地响，舌头上象跑着一匹奔马。起先，刚见面，谁也不晓得这个城里老头来干什么，还以为他是来找坟地的（青滩十八村风水不错，好些城里人来买地皮做墓坑）；当他在街面打听生意经，并且说自己想买一只白鹤时，才算明白了他的来历。

“哟！你老哥口气不小哇！”坐在门槛上晒太阳的老头儿们有点惊诧，抬起下巴颏问道：“想买只活鹤跑码头吧？”

“哪里话，我不是玩猢猻戏的！”章仪凤说。从前，江湖艺人常来鸟市看行情，拣便宜买几只白鹤回去。待那白鹤驯服了，便牵到四方码头去变把戏，玩一套喙叼九九牌的戏法，向看客讨几枚零碎铜板。在十八村，人们都称这号人是“跑码头的”，话里很有小瞧的意思。

“要跑码头，我还不来找鸟市哩！”他补充道。“这门行当，现在早过时了。谁要看白鹤摆喙头，动物园里饱得了眼福。”

“那里有……白鹤？”

“动物园。我去过……”

“哈哈……”早年的打鸟汉子们听罢全笑了，露出发紫的、粘了食渣的秃牙床。他们相互凑过脸，咕噜了几声，都一起把弯弓似的腰背挺了挺，边拍屁股上的土，边笑道：

“老哥，你们城里人就相中动物园？动物还有个园子？哈哈……嘿嘿嘿……没出息的城里人……看动物上园子去喽……”

他们笑得洋洋得意，摆着弯曲的手臂，象是撵一群夏季里盘旋在湖边的蚊蚋。粗嘎的笑声传得很远，几位过路的、

好象刚喝过几口酒的老爹们闻声踱来。他们十分好奇，瞅着章仪凤看。看他的那络活象灰兔尾巴的下颏胡子，也看他那身宽大的蓝布对襟衫和挂在胸口贴袋上的表链子。他这副样子，不大象正经的、有地位的城里老家伙，倒象逛江湖做生意的老派人。或许是这身打扮不合时尚的缘故，老爹们频频地点头，脸上露了点赞许的笑纹儿。

“刚到鸟市吧？”有人问。

“刚到。轮船停在小龙庙前头……”

“晓得！我们老哥也花得起船钱，逛过城里！”

身边围了这么大帮子老头儿，操一口含浑不清的十八村口音，听不大懂，这使得章仪凤窘极了。他不知怎样还礼才好。记起过去鸟市上通行的老规矩，他忙抱了拳，举过头，连连打拱。解释说，自己不是动物园派来收购白鹤的，买白鹤是为了取羽毛做把扇子。

“做扇子？”人丛中，走出个领子上缝着狗皮的老头，斜着一只眼问：“哪路的？”

“啥？”

“问你，哪路的？”

章仪凤觉得这人有点眼熟，问的又是早年的行话，心里有了些安定，便把大拇指挺直，抬起手，往南一翘：

“水路的！”

“下山还是下岸？”那人又问。

“祖坟埋在山上！”章仪凤答道。

他不等那老头再开口，便伸直一条胳膊，抖落袖子，捏拢两根手指使劲地一搓，做了个捻麻线的动作。这意思是说：我是个手艺人！他想，这个动作大概合乎鸟市的规格。

问话的是位干瘪的矮老头，瞎了一只眼，头发长久没剃了，乱蓬蓬的象顶着一蓬野鸭羽毛。他眨巴一下发红的、比烂山楂还糟的空眼窝，嗯了一声。

“说来，老哥是洞庭山人喽？”

章仪凤笑了笑：

“和你老爹一路生的。”

“从前来过乌市？”

“跑惯了。熟门熟路咧！”

“是面熟。见过。”独眼老头咂咂嘴，似乎在品着什么味道。“认得祝大祖么？”

“祝大祖？”

“哧！忘了这个畜生？”

章仪凤想了想，说：“见是见过几面的。年数长了，恐怕碰了头也认不得了。”

独眼人冷笑道：

“也是，那属狗的不好认……属狗的，谁还念着！”

“年数太长了，”章仪凤抱歉地说，“诸位老哥都是熟面孔，就是不敢认……”

“是呀，面孔不陌生，”这会，身旁有一个长得象匹瘦骆驼的老头应道。他提起枸骨拐杖，往人圈子上空划了一转：“我说老哥们，扳指头算，洪杨造反^①那年头见的面吧？”

“哈哈……”瘦骆驼又将拐杖举起来的当儿，不少人咧嘴笑了。“戳啥呀，赵老鹤！大哥还有话问咧。”

“少管我鹤爷！”瘦骆驼佯嗔道。缩了缩肩胛，凑过嘴，在

① 太湖南岸一带对太平天国的俗称。

被称为“大哥”的独眼人的耳朵门子里说了句什么。章仪凤只见独眼人摸了下额头，有些发楞。随即，他听到他大声说：

“不绕弯子啦！老鹤把话挑得明白，这位老哥来路正，是彩凤坊章家的人。我认了！”

章仪凤一怔，忙问：“你老人家是……”

“属狗的！”

“呀，你是大祖老爹？”章仪凤忙不迭地又抱了拳，摆在胸口拱了拱：

“失礼，失礼！怪我仪凤鱼眼睛浅，连鸟市的尊长也不认得了……”

……不管和祝大祖的碰面有多么难堪，章仪凤如今回忆起来，似乎觉得这里头有什么前世修合的缘份。

他在大祖老爹的屋子里住下了，相处得不坏。日子一久，村里人对他买白鹤的事，已不再感到惊奇，那些胆大的偷猎者——大祖老爹也在动这份脑筋，尽管他已搁枪多年了——已经为他忙碌了几个秋冬。他们想，章仪凤既然还看得起鸟市，就不能让他空手而归；何况真要碰上运气，想必章仪凤也不会让他们吃亏。当然喽，鸟市上的老爹们似乎并不关心章仪凤要做一把什么样的扇子。管他买白鹤干啥呢！吃肉、取毛、熬骨头治痼疾，派啥用场都行。

“看我手气吧，老哥！”今年一见面，祝大祖就对章仪凤说。

二

“吱扭”一声，章仪凤推开板门，从大祖老爹的屋子里踱

了出来。

跟在身后的，是一条黄毛草狗，它象往常一样，早晨总打瞌睡，走得摇摇晃晃。章仪凤早就发现，大祖老爹的这条爱犬，已经不是早先那类十八乡人豢养的长腿、细腰、尖耳朵的猎鸟狗了。这使他很有点懊恼；它跟着，仿佛给他拖上了一条晦气的影子。

“天气还好，夜里下过霜了。”他对自己说。“大祖也该回村了。”

狗懒洋洋地打了个喷嚏，闷着头往湖边走。每天，它都沿这条路去接它的主人。

章仪凤和狗一块来到堰堤，又在芦苇滩里溜了一会，便停住了。差不多总是这时候，他要上这儿来一趟，在贴近湖水的滩地上站站。旁人看来，他好象在眺望着湖面上涌动的波浪。

他什么也看不大清。太湖刚醒，朦朦胧胧的望不很远。他知道，再等上一等，太阳就会冒出水面来了，象平日那样慢腾腾地朝天上爬去。这光景很好看，升起太阳的地方裹着一团金红色的热气，缓缓地弥漫、扩展，使整个湖面跳荡起一片白光，宛若满湖的银鱼和白虾浮在水上吸气。而往往在这时候，他的眼睛就有点痛，老是流泪，似乎望久了一块发亮的镜子。

现在，太阳又象昨天一样拱出湖面了。章仪凤把手伸进怀里，掏出一顶帽子给自己戴上。这顶绒线帽子颜色很鲜，姜黄色，象个煎中药的瓦罐。他一戴上，显得年轻了好多，额头上的两条皱纹也给埋了进去。他耸耸鼻子，企图嗅出点什么味道来。岸边，到处散发着秋后的腐草气息；湖风刮了一

秋，芦秆子的宽叶都弯倒了，横七竖八地卧伏了一大片。这块芦滩靠近村庄，过不几天就要来人收割了；象山坡那般倾斜的滩地，将要裸露着过上一冬，到来年春天才会长出青草和芦笋。

他站到更高的一块土坡上，尽力把视线放得远些，仿佛在试着自己的眼力。

太湖北边，有一条黛青色山影，如烟似雾，看去好象是在烧着一堆柴禾。那是洞庭山，他想着。前几年，他坐船去过那里，祖辈的坟墓已经找不到了，连自家的老宅也拆成了一片平地，新栽了桔子树。他很失望，在这块祖辈们开创过家业的地方，没有人再会告诉他有关祖辈们的传说了。眼下，那牛脊似的山峰，象是要抹去他最后一点记忆，居然升起了烟雾，升起了一片轻虚的岚气……

太阳挣脱了湖面，垂着一道血红的、象蜂蜜那样发粘的金液。湖水流得很响，有如淘着沙子。在水天相合处，他看到几颗钮扣一样的船篷吊在那儿，一动不动；又象落在电线上的麻雀……船篷恐怕是坝村老大扯起的，章仪凤记得，同有篷的方向相垂直的那个峡口，是南岸有名的坝村，村外一条古堰延绵十里，坝村人叫它老龙堰。

他很满意自己熟悉这一带地方，舔舔牙齿笑了一下。这当儿，他猛听到远处传来一声枪响，接着又响起几声铁砂滑过芦秆的尖叫。

倏地，身旁的黄狗吠了三下，蹿到水边去了。章仪凤眼里闪出亮光，环顾四周。响枪的芦苇荡白茫茫的，覆盖着无边霜色，已不再有什么动静。狗打了个呃，也沉默下来。

谁在放枪呢？可能是大祖老爹！他很快就要把舢舨划回

来了……

“十八村……难得听到枪声了……”章仪凤叹息一声，似乎又想起一些事情，重新把悒郁的眼睛挪向湖面。

船篷，准是坝村人的。他肯定地说。他坐过坝村人的船。那时候，他还年轻，戴着一顶孝帽，在蕪州城北门雇了他们的一条船，到洞庭山吃岳父的白酒。把舵老大是个麻子，也在替丈人戴孝。孝子相逢，都有话说。麻脸告诉他，自己是坝村最有本事的渔老大，曾经和一些跑到湖里来洗澡的恶鬼打过仗。

“你见过鬼？”章仪凤当时问。

麻脸说：“见过！他们身上有火，泡在湖里，水就发烫了。”

后来，章仪凤才明白恶鬼指的是打鸟汉子们；所谓火，是说他们掬着装火药的猎枪。麻脸老大说，十八村人给村落起了这个古怪的名字，不为别的，为的是纪念三百年前的十八个打鸟人。当初，这伙汉子从洞庭山下来，用铁叉和檀树棍子，把一块方圆三十里的浅水湾霸占了。这就是如今的青滩。他们安营扎寨，砍倒长在堰堤上的香椿树，刨成木板——你知道，这些木板有多好，红褐色的，象抹过猪血！他们晓得用这种板料打的船，不裂缝，日头曝晒也不会翘角儿。他们是春天里下山来的，到了秋后，打出了十八条尖头舢舨，还修了一艘平头的运货船。他们很象要下湖打渔。当初坝村人也这么想的。“来就来吧，反正太湖是打渔人的天下，不怕船多网大。”坝村人甚至想教会他们怎样使用麻网，怎样在浅滩里扦插竹簰子捕蟹——可是坝村人都想错了，十八个汉子看中的不是水面，而是这儿的好风水。青滩四周，尽是芦苇滩

和杂树林子，有野鹿、木狗，也有鸟，有各种各样的名字很好听的大鸟。有一天，他们终于把坝村人撵了，在湖岸边烧了一堆大火，磨了刀，绕着火堆追杀一只灰鹤。等到这只灰鹤被乱刀砍死，扔进火里去以后，他们唱起了古怪的歌谣。当天夜里，他们就坐上舢舨下湖了。不用说，这帮子洞庭山的恶鬼手段厉害，舢舨一靠上芦滩，他们就跳下水，爬上滩地，象叼猪的野狗那样走得极快。他们用陷阱和铁夹捕捉天鹅，将“木鳖子”^①塞在蛤蟆肚子里，而后又扔出去，不几天，他们的舢舨上就堆满了毒死的仙鹤。

“活该他们受到报应！”麻脸老大说。这些人后来都死在同一条船上——就是那条用香椿树打的运货船，平头的，象棺材。那天，他们把大捆大捆的鸟毛装上船去，要运回洞庭山，卖给做羽毛扇的手艺人。不料，船驶出不久，湖神娘娘发了火，把平头船拖下了湖底。“你想，青滩这地方，是他们呆的么？坝村人早说过了，迟早会端正他们喂鱼去的！十八条汉子，呸！都喂鱼去了！”

麻脸老大朝湖面吐了口唾沫，好象那些尸体还沉在他的船板底下似的。这模样，章仪凤至今还记得清晰。

不论麻脸怎样讳言，章仪凤又从别的老大嘴里听说，打鸟人的子孙并没有因为先辈的丧生而罢休，几十人又重新出现在浅水湾，还顺便带来了女人，盖了草寮子，发誓要在青滩永久地居住下去。几代人很快地过去了，十八村成了太湖南岸威风凛凛的“打鸟村”。此后，从江西鄱阳湖、湖北洪湖、江苏洪泽湖等湖区络绎迁来了一伙一伙背枪的打鸟男人。他

^① 一种有毒性的野生植物。

们和十八村人混杂在一起，交了朋友，结了亲戚，教会十八村的男人们使用火药枪和鸟铳，并且还送上了种性很好的、专门下水驮鸟的猎狗。

自从十八村出现在南岸后，坝村人逢上了灾难。诚如麻脸老大说的，他们打的鱼不比过去多了，沉船触礁的事也屡有发生。起先，他们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。直到看见天上的飞鸟带着箭镞跌落在船板上时，才晓得，这是鸟神在用身上的血来召唤他们的善心。他们意识到，打渔人需要敬畏的，不光是湖神，对天地间一切具有超人本事的动物也必须奉若神明，每每遇到灾祸，它们没准就会给些保护。就拿飞鸟来说，他们发现，鸟翼拍打出风来，风又吹着鸟飞，这里头就有神灵的意思！这意思，他们的祖宗们也懂，在盖宗庙的时候，便在庙墙上画过人首鹤身的神像了。于是，坝村人不再迟疑，为了保护渔家利益，他们用训练过的鱼鹰放到十八村所在的湖湾峡口去，同那里的猎狗展开搏斗；把扎死的竿鱼高挂在桅杆顶上，借以把过往的鸟群引离危险的水域……

可在当时，这都无济于事。十八村人并没有讨饶，仍然象水里长着的那种“麻皮长”^①，一代接一代地繁殖下去，而且一代比一代更凶悍。他们用成船的火药来填塞猎枪；对豢养的狗，从小就教它们舔食大鸟的冷血，并用鸟屎焖成浓烟，死死地熏它们，使这些猎狗刚会下水就牢牢记住了仇恨。然而，太湖所具备的神力是无法抗拒的，它似乎不露声色对惩罚着打鸟汉子们。不用坝村人担心，十八村人终于吃惊地发现，他们的眼力大不如前了，已看不清天空里飞过什么，每

① 一种繁殖极快的水草，晒干后可喂牲口。